

宿 迁 市 残 疾 人 联 合 会

宿残案字〔 2022 〕 4 号

签发人：李先平

关于市政协六届一次会议第 177 号提案的答复

社会科学界别：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提高城市无障碍环境管理水平》收悉，现将办理情况和办理结果答复如下：

收到您的提案后，我会高度重视，认真研究，全面梳理了我市无障碍环境建设的工作情况。在落实提案的办理工作方面，制定了提案办理工作方案，明确了提案的具体承办处室和责任人，对办理程序、办理标准等也做出了具体要求，确保答复质量。承办处室认真研读建议内容，逐条剖析，确保答复内容与提案所提意见答复“对题”，措施“对症”，并符合实际情况。

针对您所提的 4 条建议，我们均予以采纳并落实，具体情况如下：

一、加强宣传引导，增强全社会的无障碍意识

今年以来，市残联集中时间、集中力量，广泛、深入开展宣传活动，充分借助“全国助残日”“国际残疾人日”等重要时机，利用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媒体，开展多形式、多途径开

展宣传活动。

1.组织召开全市无障碍环境建设推进会。市残联组织召开全市无障碍环境建设推进会，认真学习《江苏省无障碍环境建设实施办法》，使各相关职能部门以及从业人员了解、掌握《办法》，自觉贯彻落实《办法》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

2.举办无障碍环境建设知识网络有奖竞答活动。结合“全国助残日”契机，市残联积极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知识网络有奖竞答活动，不断提高全社会对无障碍环境建设知识的知晓率，为推进无障碍环境建设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3.倡议引导社会大众共监共管共享无障碍设施。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大众发放《宿迁市关注无障碍环境倡议书》，号召社会大众一起学习、宣传无障碍知识，关注、爱护无障碍设施，监督、反馈无障碍问题，使无障碍意识深入社会公众的理念之中，增强全社会的无障碍意识。

二、深化设施改造，提升无障碍环境建设水平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各职能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宿迁无障碍环境建设持续深入推进。

1.开展既有建筑无障碍设施改造。先后将无障碍设施改造、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等工程列入为民办实事项目。在中心城市范围内有计划、有步骤地对主要道路、公园、医院、体育场馆等各类公共建筑的无障碍设施进行排查和改造，开展道路通达工程建设，既有建筑基本实现无障碍设施全覆盖。在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作

中，将无障碍设施改造作为重要内容，以保障老年人和残疾人的通行安全和出行便利。启动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工作，2021 年全市共完成加装电梯 10 部，2022 年计划加装电梯 16 部，目前已完成 6 部，将继续加大力度推进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工作。

2.结合文明创建契机实施无障碍改造。借助全国文明城市等各类创建活动的契机，将无障碍环境建设紧密融入其中，历年来市区共对 200 多个无障碍设施进行改造，铺设盲道 200 多公里，市区 578 座二类以上公厕全部配有第三卫生间及残障专用设施设备，城市公厕无障碍设施基本实现全覆盖，改造公共建筑无障碍设施 100 余座，城市各公共场所和服务单位均设立醒目的无障碍标识。

3.开展无障碍停车位设置专项整治行动。2021 年以来，专门开展无障碍停车位设置专项整治行动，增设无障碍停车位，道路停车泊位按照不少于 2% 的标准设置，其他公共停车场根据泊位总数设置数量不等的专用泊位，累计新增残疾人专用车位 865 个，做到施划规范、标识明显、位置便利。

4.提升改造公共交通系统无障碍出行环境。印发《2022 年推行适老化交通出行服务工作任务》的通知，对交通领域本年度适老化和无障碍工作提出明确任务要求，已完成市区 95128 出租车电召服务热线的开通。打造 102 路敬老爱老公交示范线，全线 18 辆公交车均为低踏板公交车，每台营运车辆上配备了爱心药箱。市区正在采购 120 辆新能源公交车，其中 30 辆为低踏板公

交车，方便残疾人士乘坐，年底前采购到位。年底前将改造 10 对适老化和无障碍的便民服务样板站台。

三、明确部门职责，健全无障碍环境监督管理机制

今年，宿迁市出台《宿迁市无障碍环境建设职责分工》，明确了各部门职责，共同做好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切实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

1.通过立法规范无障碍停车位的设置和使用。制定出台《宿迁市机动车停车场管理条例》，明确设置道路临时停车泊位，应当设置残疾人专用停车泊位，其数量不得少于停车泊位总数的百分之二，且非残疾人驾驶或乘坐的机动车不得占用无障碍停车泊位。

2.加大占用盲道行为整治建设无障碍出行环境。采取集中整治与常态监管相结合的措施，持续加大对占用盲道行为的整治力度，努力维护畅通的出行环境。先后组织开展了“市区人行道秩序专项整治工作”、“区域清洁行动”、“美家园·迎双节”市容环境整治秋季行动、扮靓城市迎双节市容环境整治冬季行动等集中整治行动，将占用盲道摆摊设点、非机动车乱停乱放占用盲道等问题作为重点加强综合整治，共取缔占用盲道设置的书报亭 15 处，整改其他各类占道问题 2800 余起。

3.创新监督方式加强无障碍设施日常监督管理。充分发挥数字城管信息员巡查派遣、“一街三方”联勤共管等作用，对流动摊点、占道经营、乱停乱放等行为，常态化严抓严管，确保盲道

被占用问题及时发现、及时处置。2021年以来，数字城管共派遣盲道破损案件 567 件、占用盲道案件 1594 件，均及时整改到位。

四、助消信息障碍，不断提升信息无障碍服务

我市积极配合国家和省开展专项行动，推动与老年人、残疾人基本生活密切相关的网站、手机 App 的信息无障碍改造，对残疾人、老年人的特定需求，在字体大小、字体色彩、语音阅读、临时弹窗、文字输入提示等方面尽可能考虑到残疾人、老年人在视力和听力等方面的困难，使残疾人、老年人更加方便、快捷地获取信息和服务。今年来，宿迁电信半年开展 30 场助老、助残活动，参与人数 500 人次，聚焦特殊人群居家生活、出行等需求，现场指导残疾人、老年人等特殊群体进行智能终端体验。宿迁联通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搭建无障碍沟通桥梁，为聋哑人设置专属畅听王卡套餐，为老年人设置银龄专属套餐，同时在营业厅设置“聋哑人、老幼病残孕”专享服务台席，开展送服务到家上门免费检测宽带等活动，极大提升残疾人、老年人等弱势群体服务体验。

下一步，我市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一步提高城市无障碍环境管理水平，保障弱势群体安全出行、无障碍参与社会生活。

一、持续落实无障碍环境建设工作规划部署。《宿迁市“十四五”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宿政办发〔2022〕23 号）对“十四五”期间提升无障碍建设水平的目标任务和主要措施进行了明

确。我市将以贯彻实施《办法》为契机，结合实际情况，抓紧、抓好各项任务的落实。将实施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各项措施，与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新型农房建设、农村危房改造协同推进，与实施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同步实施，扩大残疾人无障碍改造覆盖面。积极开展全国无障碍市县村镇创建培育工作，促进新建项目无障碍设施建设和既有无障碍设施改造等工作有序开展。大力发展信息无障碍建设，推动政府政务、公共服务、电子商务等信息无障碍建设。统筹推进无障碍停车位、残疾人免费停车、残疾人信息消费优惠政策的落实。

二、持续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的监督管理。市残联将协调有关部门不断加强对本地无障碍设施建设和改造的监督管理，把好规划、设计、施工以及竣工验收备案关，确保无障碍设施建设落到实处。对不符合无障碍设施工程建设标准的新建、改建、扩建道路、公共建筑、居住建筑、居住区等行为，依照《办法》的规定，交办相关责任部门限期整改。对故意毁坏、非法侵占无障碍设施或者改变无障碍设施用途的行为，及时纠治。发挥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作用，培训、引导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新闻媒体、残疾人和老年人积极参与无障碍建设促进和督导。

三、持续强化无障碍环境建设的氛围营造。加强《江苏省无障碍环境建设实施办法》的宣贯和培训，广泛、深入开展宣传活动，充分借助各类残疾人节日等重要时机，利用报刊、广播、电

视、互联网等媒体，积极开展无障碍公益宣传作品征集评选活动，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根据不同社会群体的特点采取相应的宣传方法手段，使无障碍意识深入社会公众的理念之中，持续增强全社会的无障碍意识。



联系人：陈罕

联系电话：84357927

抄 送：市政协提案法制委 市政府办公室